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 二、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批复总表
 - 三、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支出预算批复总表
 - 四、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 五、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按功能科目批复总表
 - 六、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 七、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 八、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批

复表

- 九、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一、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二、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三、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四、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批复表
- 十五、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三公”经费支出批复表
- 十六、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项目等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 十七、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债务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 十八、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 十九、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二十、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批复表

二十一、 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批复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492 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13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预决算信息包括预算管理体制、预算分配政策、预算编制程序等管理制度，以及预算收支安排、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和决算等管理信息。

第三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预决算信息公开遵循依法依规、真实准确、积极稳妥、分级负责的原则。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本部门负责本部门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制定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 （二）按规定公开本部门预决算信息；

（三）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单位职责、机构设置、编制现状、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二）预决算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情况等，涵盖财政拨款收支、非财政拨款收支情况。预决算支出公开到功能分类的项级科目，按规定公开到经济分类科目。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决算总额和分项数额、会议费和培训费预决算总额，并对增减变化的原因进行说明。“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会议费、培训费决算公开说明召开会议和组织培训的次数和人数等情况。

（四）政府采购信息，包括政府采购预算总额和分项数额、采购项目公告、采购文件、采购结果等。

(五) 逐步公开预算绩效信息，在部门预算中公开预算绩效目标，在部门决算中公开主要的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

(六) 公开财政专项资金政策、项目申报指南、资金分配结果等。

第四章 公开方式和时间

第六条 预决算信息公开以政府或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平台，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本部门设立预决算公开专栏，汇总集中公开信息，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七条 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内由本部门公开。

第八条 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应当公开政府采购信息（涉密信息除外）。采购活动开始前，在采购文件中公开项目采购预算，采购尚未确定项目预算金额的，可不公开具体预算金额；采购活动结束后，公开中标、成交结果和政府采购合同；公开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本部门政府采购货物、工程、服务的总体情况。

第九条 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应当及时公开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十条 本部门要加强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按

照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便于监督的原则，加大预决算信息公开考核力度，主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十一条 本部门应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做好定密、解密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08〕3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57号）以及《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的通知》（辽政办〔2010〕67号）要求，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审查程序规范，审查责任明确。

第十二条 本部门要按照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等规定要求，做好预决算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主动回应社会普遍关注的情况，及时解疑释惑，避免社会公众误解，密切关注工作中反映的问题，认真研究整改。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和全省金融运

行情况，拟订辽宁金融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拟订改善辽宁金融发展环境、促进全省金融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及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推动建立完善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金融环境，吸引聚集金融资源，贯彻落实国家金融发展战略和金融改革创新政策，加快辽宁区域性金融中心和金融集聚区建设，推进辽宁金融机构的设立和引进，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辽宁的资金投入，扩大企业融资，支持辽宁经济社会发展建设。

（三）承担与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信息交流和服务工作，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推动辽宁金融机构和金融业务规范健康发展。

（四）拟订全省地方金融机构发展规划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金融创新，协调指导全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加快发展及深化改革工作。拟订辽宁推进普惠金融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五）拟订辽宁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相关政策、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推进企业上市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对金融权益类交易场所和区域性股权市场的监管。

（六）拟订辽宁互联网金融行业规范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互联网金融风险防治工作，负责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的机构监管。

（七）拟订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的行业发展政策

和监管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权限内地方金融机构准入和监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整顿和规范我省金融秩序工作，配合协助国家金融管理部门防范、化解、处置各类区域性金融风险；组织实施地方金融行业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协调落实省委、省政府打击非法集资各项工作部署。

（九）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加强对中央授权的地方金融行业的监管，强化对辖内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各类交易场所的监管，规范经营范围，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二、机构设置

（一）机关党委办公室（秘书处、人事处）。负责机关党群工作。负责机关会务、机要、文电、保密、档案、信访、财务、后勤、政务宣传、舆情应对、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综合联络和对外接待工作。负责机关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离退休干部等工作，组织指导地方金融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机关党委办公室与秘书处（人事处）合署办公，

行政编制6名，主任（处长）职数1名、副主任（副处长）职数1名。

（二）综合处（政策法规处）。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拟订全省金融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促进金融业创新发展、加强金融环境建设、地方金融稳定的政策措施及地方性法规

和省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承担全省金融业发展指标任务。推进沈阳经济区、辽宁沿海经济带实施国家金融发展战略，指导区域金融中心、金融集聚区等功能区建设，协调并指导全省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和创新试点工作，组织金融交流与合作，会同人民银行共同落实金融稳定协调机制，负责全省金融业数据统计、综合指标监测和运行分析，提出有关政策措施和建议。负责调查研究、文字综合等工作。承担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行政编制 6 名，处长职数 1 名、副处长职数 1 名。

（三）地方金融监管一处（行政审批处）。承担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的监管和行业发展工作，拟订相关监管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省级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

行政编制 5 名，处长职数 1 名、副处长职数 1 名。

（四）地方金融监管二处。承担全省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的监管与行业发展工作，拟订相关监管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行政编制 5 名，处长职数 1 名、副处长职数 1 名。

（五）地方金融监管三处。拟订全省各类交易场所监管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对金融权益类交易场所和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管，配合省直有关部门加强对其所属领域交易场所的监管，拟订全省互联网金融行业监管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加强对互联网金融其他业态的监管；拟订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的监管政策措施并

组织实施，负责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监管。

行政编制 5 名，处长职数 1 名、副处长职数 1 名。

（六）资本市场处。拟订全省资本市场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和推进辽宁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承担资本市场建设相关指标任务，拟订推进企业上市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配合证监部门推进辽宁企业境内外上市和上市公司、证券期货机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规范与发展，协调推进企业公司债券发行和证券期货等机构的设立和引进。

行政编制 5 名，处长职数 1 名、副处长职数 1 名。

（七）银行保险处。拟订辽宁促进银行业、保险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协调组织实施；承担地方银行业、保险业改革创新及相关指标任务，协调推进全省银行业、保险业机构体系建设，引导银行、保险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指导地方法人银行、保险机构深化改革与发展，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防范化解银行业、保险业风险，支持金融机构做好风险处置工作。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加强普惠金融发展政策研究并组织实施，推进普惠金融发展。负责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开展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的监管。

行政编制 6 名，处长职数 1 名、副处长职数 1 名。

（八）金融稳定处（处置非法集资办公室）。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和驻辽金融机构防范、化解、处置域内金融风险，协调落实省委、省政府打击非法集资各项工作部署。承担省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行政编制 5 名，处长（主任）职数 1 名、副处长（副主任）职数 1 名。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机关行政编制 49 名（不含两委人员编制）。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4 名；正处级领导职数 9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副处级领导职数 8 名。

机关工勤人员编制 4 名。

第三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一）收入预算 35567.20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5567.20 万元；
2.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
3.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 万元；
4.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0 万元；
5.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 0 万元；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8. 其他非税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35567.20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739.2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4828.00 万元。

在支出预算 35567.20 万元中，政府采购支出 293 万元，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260 万元。

2020 年预算收支比 2019 年增加 34433.70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后，省委、省政府赋予新的职能及新任务较多。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96.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 16.00 万元、邮电费 33.00 万元、差旅费 8.0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日常维护费 2.1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10.1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4.3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6.4 万元、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 万元以及其他费用 1.20 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93.00 万元，其中货物 0 万元，服务 293.00 万元，工程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14.9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50 万元，增长 43.2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原因为 2020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5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为 2020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9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费 14.9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50.51%），比 2019 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50.5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机关事务管理局从商务厅调拨给我局一台车辆。

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19 年	2020 年
合计	10.40	14.9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0.5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90	14.9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90	14.90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0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事业发展类项目共 2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事业发展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34425.00 万元，编制事业发展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

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

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2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3.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6.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2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9.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30.交通运输（类）石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石

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石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3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3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款）建设项目贷款贴息（项）：反映根据国家规定用于特定建设项目及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中西部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项目设施贷款的财政贴息支出。

33.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36.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7.预算绩效目标：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年度绩效

目标”填写部门（单位）履职的当年期望达到的目标，也是对长期战略目标的进一步细化、明确化。事业发展类的绩效目标：描述政策和项目在实施期和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第五部分 2020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5,567.2	35,567.2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35,567.2	35,567.2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 的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35,567.2	35,567.2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35,567.2	35,567.2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支出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5,567.2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35,567.2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按功能科目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5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类/款/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 的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35,567.2	35,56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8	983.8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983.8	983.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80.8	580.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0	4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	59.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	59.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	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58.3	5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	33.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	33.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5	33.5							
217			金融支出	34,425.0	34,425.0							
	03		金融发展支出	34,425.0	34,425.0							
217	03	02	利息费用补贴支出	34,425.0	34,4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	65.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1	6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1	65.1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6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35,567.2	35,567.2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45.1	545.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84.9	384.9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1.8	91.8							
50103住房公积金	65.1	65.1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	3.3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9	595.9							
50201办公经费	173.8	173.8							
50202会议费	18.0	18.0							
50203培训费	15.0	15.0							
50205委托业务费	269.6	269.6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	14.9							
50209维修（护）费	2.1	2.1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	102.5							
507对企业补助	34,425.0	34,425.0							
50701费用补贴	34,425.0	34,425.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1.2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2	0.2							
50905离退休费	1.0	1.0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7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35,567.2	35,567.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45.1	545.1							
30101基本工资	198.7	198.7							
30102津贴补贴	168.4	168.4							
30103奖金	17.8	17.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	58.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	22.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2	11.2							
30113住房公积金	65.1	65.1							
30114医疗费	3.3	3.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9	595.9							
30201办公费	15.0	15.0							
30202印刷费	11.4	11.4							
30205水费	2.1	2.1							
30206电费	8.0	8.0							
30207邮电费	33.0	33.0							
30208取暖费	4.3	4.3							
30209物业管理费	6.4	6.4							
30211差旅费	43.0	43.0							
30213维修（护）费	2.1	2.1							
30215会议费	18.0	18.0							

30216培训费	15.0	15.0							
30227委托业务费	269.6	269.6							
30228工会经费	8.3	8.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	14.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2.3	42.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	102.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1.2							
30302退休费	1.0	1.0							
30307医疗费补助	0.2	0.2							
312对企业补助	34,425.0	34,425.0							
31204费用补贴	34,425.0	34,425.0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8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类/款/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5,567.2	739.2	34,82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8	580.8	403.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3.8	580.8	403.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80.8	580.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0		4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	59.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	59.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	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	5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	33.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	33.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5	33.5	
217			金融支出	34,425.0		34,425.0
	03		金融发展支出	34,425.0		34,425.0
217	03	02	利息费用补贴支出	34,425.0		34,4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	65.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1	6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1	65.1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35,567.2	545.1	192.9	1.2		34,828.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80.8	388.2	192.6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0					40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		0.3	1.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	58.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5	33.5				
	217	03	02	利息费用补贴支出	34,425.0					34,42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1	65.1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支出。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4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合计	73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5.1
30101	基本工资	198.7
30102	津贴补贴	168.4
30103	奖金	1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1
30114	医疗费	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9
30201	办公费	15.0
30202	印刷费	1.0
30205	水费	2.1
30206	电费	8.0
30207	邮电费	33.0
30208	取暖费	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
30211	差旅费	8.0
30213	维修（护）费	2.1
30228	工会经费	8.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30302	退休费	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三公”经费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5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合 计	14.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9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p>新增落实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经费</p> <p>项目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59号）、《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处置非法集资有关工作的通知》（辽委办发〔2010〕3号）、《辽宁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三年专项行动方案（2018-2020年）》（辽委办发〔2018〕63号）。一是按照职能分工和省政府要求，省金融监管局承担了优化金融环境和处置非法集资、债转股、与国家金融单位对接、政银企双月企座谈会、支持企业上市宣传等工作，工作量骤增，需要召开的高层次会议和赴北京等外地对接汇报工作增多。二是文件明确各省应设立处置非法集资专项经费。</p> <p>项目安排主要内容： 一、优化金融环境申请工作经费68万元。包括会议费、组织专家评审费、赴国家相关部委等部门工作产生的差旅费、法律会计咨询服务费。 二、处置非法集资申请工作经费25万元。包括防范非法集资集中活动费（租用场地、设备，制作宣传品、宣传册等）、举报奖励金。 三、金融监管宣传培训经费35万元。包括宣传报道、媒体公告、视频制作、印制资料费、对典当行业、小贷担保行业、融资租赁行业、商业保理行业、交易场所清理整顿、上市债券股改和各类监管条例进行业务培训费。 以上共安排128万元。</p>	128.0	128.0								
--	-----	----	----	----------	---	-------	-------	--	--	--	--	--	--	--	--

						<p>项目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7〕23号）、《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厅秘发〔2018〕196号）。明确将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7类机构与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监管职责全部交给地方金融监管部门。为做好监管工作，省金融监管局需聘请中介机构对监管对象进行检查。</p> <p>项目安排主要内容： 全省共有监管对象1400家，按照每两年对两类机构全覆盖检查一次的原则，2020年计划检查743家，按每家检查评级费用3500元测算（此价格为2016、2017、2018年检查招标平均价），共需260万元。</p> <p>以上共安排260万元。</p>	260.0	260.0							
--	--	--	--	--	--	---	-------	-------	--	--	--	--	--	--	--

2020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260.0	260.0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60.0	260.0							
项目支出				260.0	26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典当、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	201	260.0	26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20

部门（单位）名称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部门（单位）财政供养人员数量	51	所属单位数量（仅部门填列）	0				
预算收入 (万元)	部门预算收入（1至7项合计）		35567.2				
	1. 财政拨款收入		35567.2				
	2.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3.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4.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5.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6. 上年结转						
7. 其他收入							
预算支出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一和二合计）		35567.2				
	一、基本支出（第1至4项小计）		739.2				
	1. 工资福利支出		545.1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9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4. 资本性支出						
	二、项目支出（第1至2项小计）		34828				
	1. 履职保障类项目支出		403				
	2. 事业发展类项目支出		34425				
部门职能概述	<p>一、主要职责</p> <p>（一）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和全省金融运行情况，拟订辽宁金融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拟订改善辽宁金融发展环境、促进全省金融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及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p> <p>（二）推动建立完善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金融环境，吸引聚集金融资源，贯彻落实国家金融发展战略和金融改革创新政策，加快辽宁区域性金融中心和金融集聚区建设，推进辽宁金融机构的设立和引进，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辽宁的资金投入，扩大企业融资，支持辽宁经济社会发展建设。</p> <p>（三）承担与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信息交流和服务工作，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推动辽宁金融机构和金融业务规范健康发展。</p> <p>（四）拟订全省地方金融机构发展规划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金融创新，协调指导全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加快发展及深化改革工作。拟订辽宁推进普惠金融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p> <p>（五）拟订辽宁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相关政策、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推进企业上市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对金融权益类交易场所和区域性股权市场的监管。</p> <p>（六）拟订辽宁互联网金融行业规范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互联网金融风险防治工作，负责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的机构监管。</p> <p>（七）拟订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的行业发展政策和监管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权限内地方金融机构准入和监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p> <p>（八）防范、化解、处置各类区域性金融风险；组织实施地方金融行业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协调落实省委、省政府打击非法集资各项工作部署。</p> <p>（九）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十）职能转变。加强对中央授权的地方金融行业的监管，强化对辖内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各类交易场所的监管，规范经营范围，打击非法金融活动。</p> <p>二、机构设置</p> <p>纳入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1个，二级预算单位0个，2018年11月机构改革后，由原六个处调整为八个处，包括如下：1、机关党委办公室（秘书处、人事处）2、综合处（政策法规处）3、地方金融监管一处（行政审批处）4、地方金融监管二处5、地方金融监管三处6、资本市场处7、银行保险处8、金融稳定处（处置非法集资办公室）</p>						
年度主要任务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万元)			完成时限	
	专项业务经费（地方金融监管经费）	地方金融监管经费	260			2020年12月	
	专项业务经费（金融地方志出版印刷）	金融志出版印刷	15			2020年12月	
	新增落实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经费	新增落实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经费	128			2020年12月	
做好防控金融风险、改善金融环境、服务实体经济等重点任务。		739.2			2020年12月		
年度绩效目标	<p>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和商业保理公司年审和清理规范工作。</p> <p>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现场检查，接入交易场所，实现非现场监管</p> <p>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监管行业业务培训。</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预期办结率	=	100	%	2020年12月
			重点工作预期计划完成率	=	100	%	2020年12月
			预期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0年12月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预期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0年12月	
		预期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0年12月	
	基础管理	整体依法行政能力		完成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			2021年12月
		基础能力建设		完成部门履职责任目标			2020年12月
		综合管理水平		完成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			2020年12月
		公务接待、会议费、差旅费等制度健全且执行		公务接待、会议费、差旅费等制度健全且执行			2020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完成率	>=	90	%	2020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0	次数	2020年12月	
		支付进度率	=	100	%	2020年12月	
		结转结余率	<=	5	%	2020年12月	
		结转结余变动率	<=	5	%	2020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收入预算		收入预算完整准确			2020年12月
		支出预算		支出预算合规			2020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程度		预决算信息公开程度按规定公开			2020年12月
		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优秀			2020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收支管理规范性		收支管理规范性规范			2020年12月
		支出结构合理性		支出结构合理性结构合理			2020年12月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完备性		财务管理制度完备性制度健全			2020年12月
		银行账户管理规范性		银行账户管理规范性管理规范			2020年12月
		政府采购执行率	=	100	%	2020年12月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2020年12月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度健全、管理规范			2020年12月
		年度固定资产利用率		年度固定资产利用率无闲置资产			2020年12月
	业务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			2020年12月
		国库管理		国库管理严格执行制度			2020年12月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达到规定标准以上应进行政府采购的100%执行			2020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	<=	100	%	2020年12月	
		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	<=	100	%	2020年11月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确保不超预算			2020年12月
		总体成本节约率	>=	0	%	2020年10月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编撰金融志为金融政策制定实施提供借鉴		编撰《金融志》为金融政策制定与实施提供借鉴内容详实			2020年12月
		改进文风会风资产管理网上办事降低成本效果		效果较好			2020年12月
	社会效益	对口脱贫		对口脱贫实现目标			2020年12月
		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检查		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检查形成检查报告			2020年12月
		接入交易场所，实现非现场监管	<=	9	家	2020年12月	
	经济效益	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和商业保理年审和清理		开展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和商业保理公司年审和清理规范工作形成年审处置意见和分类监管名单			2020年12月
		规范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和商业保理公司		规范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和商业保理公司经营发展，进一步拓宽税源推动监管信息共享			2020年12月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2020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典当行等三类机构监管制度		完善典当行等三类机构监管制度健全			2020年12月

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21-1

项目(政策)名称	金融机构支持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预算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资金总额:				25130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130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其他收入						
总体目标	积极调度全省金融机构支持民营企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						
	落实省委省政府《全省金融机构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奖励办法》发挥财政资金激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民营企业首发上市的证券机构户数	>=	6	户	2020年03月
		质量指标	服务民营企业首发上市成功率	=	100	%	2020年04月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2020年06月
		成本指标	奖励资本占新增民营企业贷款比例	<	0.5	%	2020年03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民营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全省企业贷款增速	>=	8.4	%	2020年03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民营企业贷款余额持续增长	>=	18391	亿元	2020年03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证券和银行机构满意度	>=	90	%	2020年12月

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21-2

项目(政策)名称	支持企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预算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资金总额:				9295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9295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其他收入						
总体目标	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提高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能力。						
	对省内企业利用资本市场, 融资支付的中介费用给予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功上市企业数	>=	2	家	2020年03月
		质量指标	企业上市成功率	=	100	%	2020年04月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2020年06月
		成本指标	降低企业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降低		2020年06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受扶持企业影响力		提升		2020年06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扶持企业台账健全性		健全		2020年06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企业满意度	>=	90	%	2020年06月